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KENFOR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64)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Kenford Group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hina Overseas Nuox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並將採用中文名稱「中國海外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作為新的雙重外文名稱，以取代「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詳情及為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的通函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Kenford Group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hina Overseas Nuox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並將採用中文名稱「中國海外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作為新的雙重外文名稱，以取代「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i)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 (b)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待上述條件獲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變更名稱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

本公司屆時將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備案程序。

(ii)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理由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為本公司塑造新的企業形象，有利於本公司未來的業務發展。因此，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iii)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對任何股東權利或本公司的日常業務營運及其財務狀況構成影響。

所有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的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作為合法所有權的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交收、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本公司不會安排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一經生效，本公司所發行的股票將印有本公司新名稱，而本公司的股份將以新名稱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主板」）買賣。

此外，待聯交所確認後，本公司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更改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股份的英文及中文股份簡稱。待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亦將採納新的公司標誌。

(iv)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詳情及為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的通函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根據主板證券上市規則，所有決議案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股數點票方式進行表決。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認，概無股東須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以向股東知會股東特別大會的結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本公司股份於主板買賣其股份的新股份簡稱及其他有關資料。

承董事會命
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張慧君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高建波先生、蔡冬艷女士、張慧君先生、林佳慧女士及林良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韓登攀先生、黃志偉先生及林益文先生組成。

網址：www.kenford.com.hk